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B类)

珠高案函〔2024〕1号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珠海市十届 人大四次会议第 20240113 号 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李海南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港湾大道道路隐患处增加人行天桥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技术标准

根据《城市人行天桥与人行地道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要求，设置立体过街设施的规范阈值为：需满足交通量双向小汽车交通量为每小时 1200 辆以上或行人过街量每小时 5000 人以上。

(二) 现状情况

港湾大道从美丽湾至金鼎宝龙城，全长约 14.5 公里，共计 18 处行人过街设施。其中 3 处立体过街设施，分别位于官塘公交站、南方软件园处及渔村公交站处；12 处信号过街设施，包括港湾大道-华夏路交叉口、富民加油站、港湾大道-共乐路交

叉口等；3 处无信号灯控平面过街设施，分别位于宝莱特科技公交站处、港湾一号园区处、东岸牌坊处。

二、情况分析

G228 港湾大道作为连通高新区与香洲区东部通道，据统计，平峰期双向通行车辆达 1200 辆/h，高峰期双向通行车辆达 2650 辆/h。

港湾大道沿线分布学校、市场、住宅等人流密集区域，经研究分析，现状港湾大道沿线港湾一号园区段、唐家古镇段、鸡山牌坊段三处节点人流集中过街需求较大。

（一）港湾 1 号园区段。高峰期过街人数达 850 人/小时，主要为过街乘坐交通工具的园区通勤人员，未来裕华聚酯更新项目完成后，人流量将进一步提升，现状过街设施为无信号的平面斑马线，位于港湾一号公交站处，距离上下游过街设施间距 200~400 米。

（二）唐家古镇段。该段位于港湾大道兴业快线出口处，东侧为人才公寓、在建商业综合体；西侧为小区、卫生院以及社区主要出入口。高峰期过街人数达 1000 人/小时。现状需步行至港湾大道交前湾二路口通过行人信号灯平面过街，过街步行距离约 300 米。

（三）鸡山牌坊段。该段位于唐家湾沙滩处，节假日高峰期过街人数约 500 人/小时，主要为过街乘坐交通工具的市民，

节假日期间以游客为主。现状需步行至港湾大道交鸡山牌坊处通过行人信号灯平面过街，过街步行距离约 400 米。

经研究，以上港湾大道沿线主要过街区域满足规范设置立体过街设施要求，同时结合港湾大道沿线交通组织方式、用地开发情况，为缓解交通拥堵，提升行人通行安全系数，初步认为可在港湾大道适当增加立体过街设施。

三、实施建议

根据人大建议内容，建设天桥的初衷为减少人流与车流的交汇现象，提升交通安全系数，减少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同时缓解交通拥堵情况。

（一）通过进一步优化交通组织、完善交通设施、加强路面管理、提高警力支持等措施，保障行人过街安全的基本要求。现状港湾 1 号园区处、东岸牌坊处平面过街设施均已完善警示标语、减速标线等交通设施，通勤高峰期配备警力及交通疏导员加强管理，基本保障平面过街安全。

（二）积极谋划推进港湾大道沿线立体过街设施的建设。港湾一号园区处立体过街设施建设任务已结合裕华聚酯更新项目一并研究实施；鸡山牌坊处立体过街设施建设任务与鸡山城市阳台项目统筹考虑实施；唐家古镇处立体过街设施与唐家一工项目做好衔接工作，并计划列入专项债储备项目统筹实施。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的

关心支持。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4月28日

(联系人及电话：许钦程，3626950、1581820474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